

法務部 函

地址：100204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
130號

承辦人：謝芳儀

電話：21910189#2503

電子信箱：yi56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臺灣高等檢察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法綜決字第114000509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A11000000F_1140005098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愛滋及結核病防治之數位課程、衛教圖卡與防治宣導
影片，請廣為宣導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14年3月6日疾管慢字第
114030009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完成更新之數位課程主題包括「因職業執行業務時，
如何保護自己免於愛滋病等血液傳染疾病感染」、「愛滋
病毒篩檢及暴露前預防性投藥（PrEP）-醫事機構版」及
「長照機構結核病防治」，已置於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
臺」（<https://elearn.hrd.gov.tw/mooc/index.php>）；另
提供「愛滋、淋病、梅毒、M痘及結核病防治」之衛教圖卡
及宣導影片（連結如附件）。
- 三、其他宣導素材可至疾管署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cdc.gov.tw/>)之傳染病與防疫專題>傳染病介紹>第三類法定傳
染病>人類免疫缺乏病毒(愛滋病毒)感染或結核病>宣導素
材項下查詢，歡迎下載運用。



正本：本部直屬各機關
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